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218臺東市中山路276號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陳韻竹
電話：089-327344
電子信箱：c70012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延平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客字第11401751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40000A_1140175104_ATTACH1.pdf、
376540000A_1140175104_ATTACH2.pdf、376540000A_1140175104_ATTACH3.pdf)

主旨：「客家委員會辦理客家幣發放作業要點」，業經該會於中華民國114年7月30日以客會產字第11466006312號令訂定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（含行政規則規定1份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客家委員會114年7月30日客會產字第11466006313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客家事務科



文化觀光所 收文:114/08/06



1140012145

有附件